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市政府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编制本年报。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涵盖了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3 年，在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市政府的统一部署下，我局把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作为推进依法行政的重要抓手，重点围绕大气、水、土壤、环评许可审批、行政执法等方面，加强群众关切的热点问题信息公开、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信息公开、重点生态环境信息发布等，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今年以来，共公开政务信息 229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各类依申请公开流程及答复公文的格式，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流程执行，信息公开工作更趋于正规化和规范化。2023 年，我局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6 件，其中 5 件涉及建设项目环评相关问题、1 件涉及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相关问题。2023 年依申请公开接收数量比 2022 年增加 1 件。我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实行免费制，不存在收费或者减免费用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坚持信息公开审查发布制度，严格落实发布信息“三审三校”。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认真梳理生态环境领域的各类信息，做好相关栏目的及时更新。明确专门科室管理规范性文件，2023 年未发布规范性文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对政务公开网站实行常态化管理，明确专人负责发布与维护各个领域相关信息。设有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将政策文件等政务信息进行及时公开。推动政务新媒体有序开展，切实加强对“莱州环境”政务微信的运行管理，积极推送政府信息，回应群众关切，扩大信息公开覆盖面。2023 年，政务新媒体平台共发布政务信息 270 条。

（五）监督保障方面。一是加强工作监督指导。成立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二是强化人员机构配置。建立政务公开工作网络体系，局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各科室、下属事业单位指定 1 名工作人员作为联络员，负责本科室、单位的政务公开工作。三是注重业务培训。2023 年，

我局根据培训计划，积极主动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提高了工作人员的公开意识和公开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	0	0	0	0	0	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6	0	0	0	0	0	6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6	0	0	0	0	0	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近年来，生态环境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持续受到公众的高度关注，与之相比，生态环境政务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1. 发布公开信息过程中欠缺计划性；2. 政策解读覆盖不够全面。针对问题，改进情况为：1. 制订全年信息公开工作计划，将周期性的公开任务细化，确保公开不超时、不遗漏；2. 组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认真学习政策解读等专题性业务知识，主动接受政务公开办的指导，丰富政策解读形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府信息公开收费信息处理情况

2023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根据《2023年莱州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要求，结合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实际，对莱州市空气质量、莱州市市级集中式生活

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情况等信息进行及时公开，对环评许可审批、重污染天气预警、行政执法情况等信息进行实时公开，确保我局承担的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位。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3年，我局共收到人大建议1件，主要内容为“加强农业生产能力建设的建议”。政协提案4件，主要内容为“加快推进‘锯底泥’绿色资源化处理的建议”“推进尾矿资源化利用的建议”“尾矿资源化综合利用面临的问题及工作建议”“关于改善农村生态环境的提案建议”。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均已形成正式答复意见并与代表进行见面回复，满意率为100%。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讲好环保故事，凝聚攻坚合力。一是组建生态文明宣讲团。9支宣传小分队，将法治宣讲、生态文明宣讲、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资源整合，走进企业、学校开展宣讲6次。二是隆重举行主题为“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共促莱州经济再展辉煌”的“六·五”世界环境日主题宣传活动，引导公众积极参与环保公益活动。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无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六) 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无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七)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无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